附件2

马尔康市人民法院

2024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职能简介

（二）2024年重点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二）支出预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名称解释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职能简介

1.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和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依法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依法再审。

3.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4.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5.负责本院干部队伍思想[教育](https://www.66law.cn/topic2010/jyf/)、表彰奖励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

（二）2024年重点工作

2024年，我们将锚定新时代新征程人民法院工作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细悟笃行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州委、市委的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一城两区三地”战略目标，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持续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以更高标准、更强担当、更实举措全力保障市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马尔康市人民法院属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马尔康市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17.86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1021.65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2.3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0.3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3.51万元。马尔康市人民法院2024年收支总预算1417.86万元,　比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41.29万元，主要原因:本年较上年度无项目支出。

（一）收入预算情况

马尔康市人民法院2024年收入预算1417.8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17.86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二）支出预算情况

马尔康市人民法院2024年支出预算1417.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17.86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马尔康市人民法院2024年收支总预算1417.86万元,　比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41.29万元，主要原因:上年度存在新增草登法庭完善提升项目180万元。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17.86万元。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17.86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1021.65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2.3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0.3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3.5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马尔康市人民法院2024年收支总预算1417.86万元,　比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41.29万元，主要原因:上年度存在草登法庭完善提升项目18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马尔康市人民法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17.86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1021.65万元，占总收入72.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2.36万元，占总收入14.98%；卫生健康支出80.33万元，占总收入5.7%；住房保障支出103.51万元，占总收入7.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204）法院（05）行政运行（01）

2024年预算数为1021.65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单位日常运行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燃油费、公务接待费等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

2024年预算数为141.5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

2024年预算数为70.7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

2024年预算数为61.9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城镇医疗保险费缴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

2024年预算数为18.3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

2024年预算数为103.5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马尔康市人民法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17.8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51.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高海拔折算工龄补贴、公务员规范津贴补贴、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66.3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福利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马尔康市人民法院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29.3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2.3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7万元。

（一）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

（二）2024年公务接待经费2.31万元。较2023年预算经费减少0.12万元降低4.94%，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三）2024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7万元。与2023年预算经费持平，主要原因本年预算按照车辆实有数进行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马尔康市人民法院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0万元。较2023年预算经费持平。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马尔康市人民法院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66.3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88万元，增长2%，主要原因为本年预算将在职职工体检费、党建经费纳入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马尔康市人民法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固定资产3187.25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马尔康市人民法院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417.86万元。

十、名称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